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20〕532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高新区循环经济产业园一期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及北区化工企业搬迁地块土壤修复治理项目 立项的批复

重庆潼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你委《关于潼南高新区循环经济产业园一期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及北区化工企业搬迁地块土壤修复治理项目立项的请示》（潼高新区管委会〔2020〕310号）及相关资料收悉，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新增建设项目，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经区政府研究同意该项目立项，现就

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潼南高新区循环经济产业园一期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及北区化工企业搬迁地块土壤修复治理项目。

二、项目代码：2020-500152-77-01-157169。

三、建设地点：潼南高新区。

四、建设性质：新建。

五、项目法人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工业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余海。

六、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重庆潼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杨述兵。

七、建设规模及内容：潼南高新区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总用地规模约30km²(45000亩),其中一期开发的首开区6km²(9000亩),一期首开区建设具体包括标准厂房及配套服务用房建设工程(建筑面积240万m²;配套服务用房建筑总面积50万m²)、基础设施建设工程(6km²的首开区内主干路、次干路、支路长度综合管网分别为9338m,12859m,7253m。)与公用设施建设工程(首开区6km²公用设施建设工程主要包括110kV变电站1座、15万t给水厂1座、10万t污水处理厂(田家共用)1座、控规配气站(田家共用)1座、消防站工程、垃圾转运站工程)等,北区现有的9家生产企业迁后土地需进行修复整治、验收达标后方可进行规划再利用,包括场地污染调查:污染别、污染确认、采样点位、土样检测、地下水样检测、调查报告编写等;污染土壤修复包括铬污染土壤修复和其他重金属和有机污染修复等。

八、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计划总投资400000万元。资金来源：

争取上级资金和业主自筹。

九、**建设工期**：60个月。

十、**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11月24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1月24日印发

